

2021-2022 学年外国语言文化与国际交流学院

《形势与政策Ⅱ》教学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及时跟进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传承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增强大学生听党话、跟党走的自觉，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高素质创新人才和领导者，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印发的《高校“形势与政策”课教学要点》精神，结合学校要求和我院实际，研究制定外国语言文化与国际交流学院 2021-2022 学年《形势与政策Ⅱ》教育教学工作计划，具体安排如下：

一、教学目标

引导广大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不断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具体体现为：

1. 能解释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
2. 能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的发展。
3. 进一步了解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重大工作部署。
4. 进一步了解当前国际格局特点、大国关系发展趋势、热点问题演变动向、外交工作主要方向。

5. 树立正确的马克思主义形势观、政策观。
6. 树立正确的就业观、择业观，形成全面系统的生涯规划。

二、教学对象

外国语言文化与国际交流学院 2018 级、2019 级、2020 级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三、教学内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浙江大学迈向双一流建设新征程的一年。本学年教学以强化制度自信、道路自信教育作为主线，以建党百年的光辉历程为蓝本，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要内容，教育引导学生充分认识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通过讲授党的建设、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港澳台工作、国际形势与政策等专题，引导学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胸怀“两个大局”，做到“两个维护”，传承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通过开展使命愿景大讨论、讲授学校改革与发展、人才培养特色等专题及时回应学生关注的热点问题，引导学生将国家、学校和个人的事业发展统一起来，在远大使命愿景的指引下，在新一轮双一流建设中建功立业，为浙大迈向世界一流大学前列作出更大贡献。

四、教学安排

《形势与政策 II》课程共 32 学时，其中二年级、三年级各 12 学时，每位学生每学年必须参加至少 2 次由学校或学院组织的形势与政策报告会，结合各类形势与政策教育活动，完成所需学时、提交学习

报告，占总成绩 80%；四年级 8 学时，结合就业实习和课程实践，了解我国经济形势和就业形势，参加各类形势与政策教育活动，完成所需学时，占总成绩的 20%。在本科毕业前的春夏学期，经学院考核合格，给予相应的成绩，计 1 个学分。

课程修读采用模块化教学，学生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达到总学时要求即可。各年级课程安排如下：

2018 级《形势与政策 II》课程安排

课程模块	课程主题	课程形式	学时数
思想引领	学校、学院组织的各类形势报告会	专题报告会	2
	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报告会	专题报告会	2
	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观影	影视教育	2
	全球治理论坛	时政论坛	2
	使命愿景大讨论专题报告会	专题报告会	3
学术启航	专业形势主题讲座	专题讲座	2
	优秀校友交流会	专题讲座	2
毕业教育	本科生就业指导动员会	专题讲座	3
	毕业生诚信廉洁教育	专题讲座	2
实习实践	主题党（团）日活动	实践活动	1
	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4 小时以上 或实习实践 1 次	实践活动	2

2019 级《形势与政策Ⅱ》课程安排

课程模块		课程主题	课程形式	学时数
思想引领	理论学习	学校、学院组织的各类形势报告会	专题报告会	2
	党史学习教育	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报告会	专题讲座	2
		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观影	影视教育	2
	国际形势与政策	全球治理论坛	时政论坛	2
	使命愿景大讨论	使命愿景大讨论专题报告会	专题报告会	3
专业探索	校史院史教育	校史院史教育	专题报告会	2
	专业认知	优秀学长分享会	专题讲座	2
		学风建设主题班会	班团活动	2
	专业素养	国际文化节系列活动	专题讲座	2
生涯规划	职业规划	就业指导专题培训	专题讲座	2
		“就业神州行”调研	实践活动	2
	创业创新	优秀校友分享会	专题讲座	2
公益实践	文艺活动	新年晚会、学生节巡游等	实践活动	1
	社会实践	参加暑（寒）假社会实践一次	实践活动	2
	志愿服务	参与志愿服务 4 小时以上	实践活动	2

2020 级《形势与政策Ⅱ》课程安排

课程模块		课程主题	课程形式	学时数
思想引领	理论学习	学校、学院组织的各类形势报告会	专题报告会	2
	党史学习教育	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报告会	专题讲座	2
		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观影	影视教育	2
	国际形势与政策	全球治理论坛	时政论坛	2
	使命愿景大讨论	使命愿景大讨论专题报告会	专题报告会	3
专业适应	校史院史教育	校史院史教育	专题报告会	2
	专业认知	优秀学长分享会	专题讲座	2
		学风建设主题班会	班团活动	2
	专业素养	国际文化节系列活动	专题讲座	2
生涯规划	职业规划	就业指导专题培训	专题讲座	2
	创业创新	优秀校友分享会	专题讲座	2
公益实践	文艺活动	新年晚会、学生节巡游等	实践活动	1
	社会实践	参加暑（寒）假社会实践一次	实践活动	2
	志愿服务	参与志愿服务 4 小时以上	实践活动	2

五、考核要求

- 1、学院集体授课以签到记录为考核依据。
- 2、党支部、团支部立项活动，原则上 45 分钟计 1 学时，由党支部或团支部提供学习照片（照片内应出现所有参与者）、活动总结（包括活动名称、活动时间、参与者姓名、学号）和活动新闻稿。无出勤记录或者未提供总结材料视为未参加活动。
- 3、社会实习实践和志愿服务按照学校相关要求开展，提交总结及证明材料，经课程领导小组确认后方可认为有效。实践模块为经历学分，大四实习实践累计折算不超过 2 学时，大二、大三公益实践模块每学年累计折算不超过 4 学时。
- 4、参加出国出境交流的同学可通过自主学习、参加交流学校的讲座和实践活动等形式完成所需学分，教育活动原则上 45 分钟计 1 学时。每次参加活动后撰写学习报告（不少于 500 字），并提供相关参与证明（照片、视频等）。学院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考核。
- 5、课程成绩采取两档制考核：合格和不合格。大二、大三、大四三学年考核均合格者，最终成绩为合格。年度考核不合格者需参加集中培训并提交学习报告。

浙江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1 年 10 月